

2020 年事业单位笔试技巧提分班解析

常考的财产类犯罪辨析

主讲人：阎萍萍



华图在线 APP



华图在线事考培训微博

华图在线 APP
随时来刷题

关注新浪微博
获取最新资讯

1. 【答案】D

【解析】第一步，本题考查刑法分则知识。

第二步，抢夺罪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乘人不备，公开夺取数额较大的公私财物的行为。甲假借打电话取得乙的手机之后，在其打电话的过程中，乙一直在旁边。此时甲并没有取得财物。之后，甲乘乙不备拔腿就跑，乙发现但已经无法追回，此时甲取得财物。甲取得财物的方式是乘人不备逃离的行为，即公然夺取他人财物，该方式正是抢夺罪的客观表现之一。因此，选择 D 选项。

【拓展】

A 项：抢劫罪是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对财物的所有人、保管人当场使用暴力、胁迫或其他方法，强行将公私财物抢走的行为。此题中，甲没有暴力行为，不构成抢劫罪。A 项错误。

B 项：盗窃罪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盗窃公私财物数额较大或者多次盗窃、入户盗窃、携带凶器盗窃、扒窃公私财物的行为。此题乙已经有所警觉，不符合盗窃罪秘密窃取的要件。B 项错误。

C 项：诈骗罪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用虚构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骗取数额较大的公私财物的行为。此题甲不符合骗取财物得到要件。C 项错误。

2. 【答案】B

【解析】第一步，本题考查刑法分则知识。

第二步，抢夺罪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乘人不备，公开夺取数额较大的公私财物的行为。张某假借打电话取得陈某的手机之后，在其打电话的过程中，陈某一直在旁边，此时张某并没有取得财物。之后，张某乘陈某不备拔腿就跑，陈某发现但已经无法追回，此时张某取得了手机，且张某取得财物的方式是乘人不备逃离的行为，即公然夺取他人财物，该方式正是抢夺罪的客观表现之一。

因此，选择 B 选项。

【拓展】

A 项：敲诈勒索罪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对被害人使用恐吓、威胁或要挟的方法，非法占用被害人公私财物的行为。本题张某并未实施敲诈勒索行为，故不构成敲诈勒索罪。A 项错误。

C 项：抢劫罪是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对财物的所有人、保管人当场使用暴力、胁迫或其他方法，强行将公私财物抢走的行为。此题中，张某没有暴力行为，不构成抢劫罪。C 项错误。

D 项：诈骗罪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用虚构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骗取数额较大的公私财物的行为。此题张某不符合骗取财物得到要件。D 项错误。

3. 【答案】 A

【解析】第一步，本题考查刑法分则知识。

第二步，根据《刑法》第二百六十四条，盗窃罪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盗窃公私财物数额较大或者多次盗窃、入户盗窃、携带凶器盗窃、扒窃公私财物的行为。盗窃罪表现为秘密窃取，犯罪分子采取公私财物所有人、保管人未发觉的手段、方法，将财物据为己有。

本题中甲偷偷将商家的收款二维码换掉获取到商家的财物，符合盗窃罪的客观构成要件。

因此，选择 A 选项。

【拓展】

B 项：根据《刑法》第二百六十六条，诈骗罪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用虚构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骗取数额较大的公私财物的行为。诈骗罪表现为虚构事实、隐瞒真相，使被害人产生错误认识后主动处分自己的财产。题干中商家并不是基于自己的错误而将自己的财产处分给甲，不符合诈骗罪。B 项错误。

C 项：根据《刑法》第二百七十条，侵占罪，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将代为保管的他人财

物、遗忘物或者埋藏物非法占为己有，数额较大，拒不交还的行为。商家的财产是被甲秘密窃取的，并不是商家交由甲保管的。C 项错误。

D 项：根据《刑法》第二百六十三条，抢劫罪，是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对财物的所有人、保管人当场使用暴力、胁迫或其他方法，强行将公私财物抢走的行为。甲是秘密窃取商家财产的，并未对商家当场使用暴力。D 项错误。

4. 【答案】A

【解析】第一步，本题考查刑法分则知识。

第二步，根据《刑法》第二百六十四条，盗窃公私财物，数额较大或者多次盗窃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数额特别巨大或者有其他特别严重情节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

由法条可知，盗窃罪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盗窃公私财物数额较大或者多次盗窃、入户盗窃、携带凶器盗窃、扒窃公私财物的行为。李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将刘某电动车骑走自用的行为，属于盗窃刘某的电动车，构成盗窃罪。

因此，选择 A 选项。

【拓展】

B 项：根据《刑法》第二百六十三条，以暴力、胁迫或者其他方法抢劫公私财物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无期徒刑或者死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

- (一) 入户抢劫的；
- (二) 在公共交通工具上抢劫的；
- (三) 抢劫银行或者其他金融机构的；

- (四) 多次抢劫或者抢劫数额巨大的；
- (五) 抢劫致人重伤、死亡的；
- (六) 冒充军警人员抢劫的；
- (七) 持枪抢劫的；
- (八) 抢劫军用物资或者抢险、救灾、救济物资的。

题干中，李某将刘某电动车骑走自用，并没有以暴力、胁迫或者其他方法抢劫公私财物。由此可知，李某的行为属于盗窃罪，而不构成抢劫罪。B 项错误。

C 项：根据《刑法》第二百七十条，将代为保管的他人财物非法占为己有，数额较大，拒不退还的，处二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罚金；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处二年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将他人的遗忘物或者埋藏物非法占为己有，数额较大，拒不交出的，依照前款的规定处罚。

题干中，电动车并非代为保管物、遗忘物或者埋藏物，李某将刘某电动车骑走自用的行为属于盗窃罪，而不构成侵占罪。C 项错误。

D 项：题干中，李某将刘某电动车骑走自用的行为属于盗窃罪，李某不构成犯罪的表述有误。

D 项错误。

5. 【答案】C

【解析】第一步，本题考查刑法分则知识。

第二步，根据《刑法》第二百七十条，侵占罪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将他人交给自己保管的财物、遗忘物或者埋藏物非法占为己有，数额较大，拒不交还的行为。而李某将王某交给他的财物占为己有的行为构成侵占罪。

因此，选择 C 选项。

【拓展】

A 项：根据《刑法》第三百八十二条，贪污罪是指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侵吞、窃取、骗取或者其他手段非法占有公共财物的行为。而王某是酒店保安人员不是国家工作人员，不属于贪污罪的犯罪主体，不构成贪污罪。A 项错误。

B 项：根据《刑法》第三百八十四条，挪用公款罪是指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挪用公款归个人使用，进行非法活动的，或者挪用公款数额较大、进行营利活动的，或者挪用公款数额较大、超过三个月未还的行为。而王某是酒店保安人员不是国家工作人员，不属于挪用公款罪的犯罪主体，不构成挪用公款罪。B 项错误。

D 项：根据《刑法》第三百九十五条，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是指国家工作人员的财产、支出明显超过合法收入，差额巨大的，可以责令该国家工作人员说明来源，不能说明来源的，差额部分以非法所得论。而王某是酒店保安人员不是国家工作人员，不属于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的犯罪主体，不构成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D 项错误。

6. 【答案】C

【解析】第一步，本题考查刑法分则。

第二步，根据《刑法》第二百六十三条，抢劫罪是指以暴力、胁迫或者其他方法抢劫公私财物。张某以请客为名将高某灌醉，使得高某意志不清醒，将高某的财物抢走，“灌醉”属于其他方法抢劫。所谓其他方法是指使用暴力、胁迫以外的方法使得被害人不知反抗或无法反抗，而当场劫取财物的行为。如用酒灌醉、用药物麻醉、利用催眠术催眠、将清醒的被害人乘其不备锁在屋内致其与财产隔离等方法劫取他人财物。张某的行为属于抢劫罪。C 项正确。因此，选择 C 选项。

【拓展】

A 项：根据《刑法》第二百六十六条，诈骗罪是指诈骗公私财物。张某对高某没有诈骗的行为，A 项错误。

B 项：根据《刑法》第二百六十四条，盗窃罪是指盗窃公私财物，数额较大的，或者多次盗窃、入户盗窃、携带凶器盗窃、扒窃的。张某没有盗窃的行为，B 项错误。

D 项：根据《刑法》第二百七十条，侵占罪指将代为保管的他人财物非法占为己有，数额较大，拒不退还的。张某的行为不属于侵占，D 项错误。

7.【答案】D

【解析】第一步，本题考查刑法知识。

第二步，根据《刑法》第十七条，刑事责任年龄，已满十六周岁的人犯罪，应当负刑事责任。

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六周岁的人，犯故意杀人、故意伤害致人重伤或者死亡、强奸、抢劫、

贩卖毒品、放火、爆炸、投放危险物质罪的，应当负刑事责任。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八周岁

的人犯罪，应当从轻或者减轻处罚。可见，题干中汪某 13 周岁时“吸毒，协助他人贩卖毒

品”和“抢劫”的行为因为不满 14 周岁，都不构成犯罪，汪某 15 周岁时诈骗不属于“故

意杀人、故意伤害致人重伤或者死亡、强奸、抢劫、贩卖毒品、放火、爆炸、投放危险物质”

这八种行为之一，不构成诈骗罪，汪某 15 周岁抢劫属于“故意杀人、故意伤害致人重伤或

者死亡、强奸、抢劫、贩卖毒品、放火、爆炸、投放危险物质”这八种行为之一，构成抢劫

罪。因此，D 项正确，当选。

因此，选择 D 选项。

8.【答案】B

【解析】第一步，本题考查刑罚及其具体运用。

第二步，根据《刑法》第二百六十三条，抢劫罪，以暴力、胁迫或者其他方法抢劫公私财物

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注意：强行索取、销毁欠条等，从而消除自

己所欠债务的行为，也属于强取公私财物的行为，可构成抢劫罪。

本题中，甲持凶器闯入乙家，殴打乙致其重伤，迫乙交出 10 万元欠条并在已备好的还款收

条上签字。甲的行为属于上述强行索取、销毁欠条，从而消除自己所欠债务的行为，构成抢劫罪。

因此，选择 B 选项。

【拓展】

A 项：根据《刑法》第二百三十四条，故意伤害罪，故意伤害他人身体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犯前款罪，致人重伤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致人死亡或者以特别残忍手段致人重伤造成严重残疾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无期徒刑或者死刑。

甲殴打乙致其重伤，目的是为钱财。属于抢劫罪的暴力行为，不构成故意伤害罪。A 项错误。

C 项：根据《刑法》第二百四十五条，非法搜查罪、非法侵入住宅罪，非法搜查他人身体、住宅，或者非法侵入他人住宅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司法工作人员滥用职权，犯前款罪的，从重处罚。甲持凶器闯入乙家，迫乙交出十万元条并在备好的还款收条上签字。属于入户抢劫情形，不构成非法侵入住宅罪。C 项错误。

D 项：根据《刑法》第二百六十七条，抢夺罪，抢夺公私财物，数额较大的，或者多次抢夺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

抢夺罪在客观方面表现为乘人不备，出其不意，公然对财物行使有形力，使他人不及抗拒，而取得数额较大的财物的行为。

抢夺罪和抢劫罪暴力的作用对象不同。抢夺罪的暴力行为一般针对物，但也包括对人的轻微暴力。本题中甲将乙打成重伤，其暴力程度很重，并且并不是出其不意，趁其不备。应认定为构成抢劫罪，而非抢夺罪。D 项错误。

9. 【答案】 A

【解析】 第一步，本题考查刑法分则知识。

第二步，根据《刑法》第二百六十三条，抢劫罪，以暴力、胁迫或者其他方法抢劫公私财物

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题干中提到王某将赵某拦腰抱住，张某抢走提包，这符合法条中说的暴力方法。因此，王某和张某的行为构成抢劫罪。

因此，选择 A 选项。

【拓展】

B 项：根据《刑法》第二百六十七条，抢夺公私财物，数额较大的，或者多次抢夺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数额特别巨大或者有其他特别严重情节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抢夺在客观方面表现为乘人不备，出其不意，公然对财物行使有形力，使他人不及抗拒，而取得数额较大的财物的行为。B 项不符合题意，排除。

C 项：根据《刑法》第二百七十四条，敲诈勒索罪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对被害人使用恐吓、威胁或要挟的方法，非法占用被害人公私财物的行为。敲诈勒索罪是一种重要的侵犯财产罪，其犯罪对象是公私财物。从敲诈勒索罪的客观要件入手，敲诈勒索的客体只能是财产所有权，因而其犯罪对象只包括公私财物，而不包括人。C 项不符合题意，排除。

D 项：根据《刑法》第二百三十九条，以勒索财物为目的绑架他人的，或者绑架他人作为人质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情节较轻的，处五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这与王某和张某的行为不符。D 项不符合题意，排除。

10. 【答案】 B

【解析】

第一步，本题考查刑法分则知识。

第二步，根据《刑法》第二百六十七条，抢夺公私财物，数额较大的，或者多次抢夺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数额特别巨大或者有其他特别严重情节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本罪在客观方面表现为乘人不备，出其不意，公然对财物行使有形力，使他人不及抗拒，而取得数额较大的财物的行为。题干中王某向前一把抓过妇女手中的钱，就属于趁妇女不备，抢夺钱财的情形，属于抢夺罪范畴。B 项正确，因此当选。

因此，选择 B 选项。

【拓展】

A 项：根据《刑法》第二百六十三条，抢劫罪，是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对财物的所有人、保管人使用暴力、胁迫或其他方法，强行将公私财物抢走的行为。王某抢夺妇女钱财的情形不属于抢劫罪范畴，因为并没有使用暴力或胁迫以及与此相等的方法。A 项不符合题意，因此不当选。

C 项：根据《刑法》第二百六十四条，盗窃罪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盗窃公私财物数额较大或者多次盗窃、入户盗窃、携带凶器盗窃、扒窃公私财物的行为。王某抢夺妇女钱财不属于上述情形，不构成盗窃罪。C 项不符合题意，因此不当选。

D 项：根据《刑法》第二百七十九条，招摇撞骗罪是指为谋取非法利益，假冒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身份或职称，进行诈骗，损害国家机关的威信及其正常活动的行为。王某抢夺妇女钱财不属于上述情形，不构成招摇撞骗罪。D 项不符合题意，因此不当选。

11. 【答案】D

【解析】第一步，本题考查刑法分则知识。

第二步，诈骗罪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用虚构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骗取数额较大的公私财物的行为。题干中甲用虚构事实的方法，使乙作出错误处分财产的行为，以此非法占有财物，构成诈骗罪。

因此，选择 D 选项。

【拓展】

A 项：敲诈勒索罪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对被害人使用恐吓、威胁或要挟的方法，非法占用被害人公私财物的行为。行为人以将要实施的积极的侵害行为，对财物所有人或持有人进行恐吓。例如，以将要实施杀害、伤害、揭发隐私、毁灭财物等相恐吓。由此可见，本罪只能以作为方式实施，不可能是不作为。制造、散布迷信谣言，引起他人恐慌，乘机以帮助驱鬼消灾为名骗取群众财物的，以及面对处于困境的人的求助请求，以不给钱就不予救助等，都不能认定为敲诈勒索罪。题干中甲的行为不构成敲诈勒索罪。A 项不符合题意，故排除。

B 项：根据《刑法》第二百六十四条，盗窃公私财物，数额较大的，或者多次盗窃、入户盗窃、携带凶器盗窃、扒窃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数额特别巨大或者有其他特别严重情节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以上法条是对盗窃罪的表述，题干中甲的行为明显不构成盗窃罪。B 项不符合题意，故排除。

C 项：抢劫罪，是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对财物的所有人、保管人使用暴力、胁迫或其他方法，强行将公私财物抢走的行为。题干中甲并未将财物强行抢走，因此，不构成抢劫罪。C 项不符合题意，故排除。

12. 【答案】A

【解析】

第一步，本题考查刑法分则知识。

第二步，根据《刑法》第二百六十四条，盗窃罪是指盗窃公私财物，数额较大的，或者多次盗窃、入户盗窃、携带凶器盗窃、扒窃的，以及以牟利为目的，盗接他人通信线路、复制他人电信码号或者明知是盗接、复制的电信设备、设施而使用的行为。题干中换支付宝昵称和

头像的行为，把本应该支付给商户的货款打到自己账上，这属于盗窃财物的行为。

因此，选择 A 选项。

【拓展】

B 项：根据《刑法》第二百七十条，侵占罪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将代为保管的他人财物、遗忘物或者埋藏物非法占为己有，数额较大，拒不交还的行为。不符合题意。B 项错误。

C 项：根据《刑法》第二百六十六条，诈骗罪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用虚构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骗取数额较大的公私财物的行为。诈骗罪侵犯对象不是骗取其他非法利益。通常认为，该罪的基本构造为：行为人以不法所有为目的实施欺诈行为→被害人产生错误认识→被害人基于错误认识处分财产→行为人取得财产→被害人受到财产上的损失。不符合题意。C 项错误。

D 项：根据《刑法》第二百二十四条，合同诈骗罪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在签订、履行合同过程中，采取虚构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等欺骗手段，骗取对方当事人的财物，数额较大的行为。不符合题意。D 项错误。

13. 【答案】 D

【解析】第一步，本题考查刑法分则知识。

第二步，根据《刑法》第二百六十四条的规定，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秘密窃取公私财物数额较大或者多次盗窃公私财物的行为，构成盗窃罪。题干中，常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窃取他人微信绑定的银行卡内财物，数额较大，即构成盗窃罪。

因此，选择 D 选项。

【拓展】

A 项：根据《刑法》第二百七十条，侵占罪，将代为保管的他人财物非法占为己有，数额较大，拒不退还的，处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罚金；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处二年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A项与题意不符，排除。

B项：根据《刑法》第二百六十三条，抢劫罪，以暴力、胁迫或者其他方法抢劫公私财物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无期徒刑或者死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一）入户抢劫的；（二）在公共交通工具上抢劫的；（三）抢劫银行或者其他金融机构的；（四）多次抢劫或者抢劫数额巨大的；（五）抢劫致人重伤、死亡的；（六）冒充军警人员抢劫的；（七）持枪抢劫的；（八）抢劫军用物资或者抢险、救灾、救济物资的。B项与题意不符，排除。

C项：根据《刑法》第三百八十二条，贪污罪，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侵吞、窃取、骗取或者其他手段非法占有公共财物的。受国家机关、国有公司、企业、事业单位、人民团体委托管理、经营国有财产的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侵吞、窃取、骗取或者其他手段非法占有国有财物的，以贪污论。C项与题意不符，排除。

14.【答案】B

【解析】第一步，本题考查刑法分则。

根据《刑法》第二百六十九条，犯盗窃、诈骗、抢夺罪，为窝藏赃物、抗拒抓捕或者毁灭罪证而当场使用暴力或者以暴力相威胁的，依照本法第二百六十三条的规定定罪处罚。

根据《刑法》第二百六十三条，以暴力、胁迫或者其他方法抢劫公私财物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无期徒刑或者死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

- （一）入户抢劫的；
- （二）在公共交通工具上抢劫的；
- （三）抢劫银行或者其他金融机构的；
- （四）多次抢劫或者抢劫数额巨大的；

- (五) 抢劫致人重伤、死亡的；
- (六) 冒充军警人员抢劫的；
- (七) 持枪抢劫的；
- (八) 抢劫军用物资或者抢险、救灾、救济物资的。

题干中，乙带着偷来的鱼逃跑，为了摆脱甲的追赶，舞刀把甲刺成轻伤，乙因盗窃罪转化为抢劫罪。

因此，选择 B 选项。

【拓展】

A 项：根据《刑法》第二百六十四条，盗窃罪，盗窃公私财物，数额较大的，或者多次盗窃、入户盗窃、携带凶器盗窃、扒窃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数额特别巨大或者有其他特别严重情节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乙若只是带着偷来的鱼逃跑，则构成盗窃罪，但他为了摆脱甲的追赶，挥舞刀的过程中把甲刺成轻伤，则须以抢劫罪论。A 项错误。

C 项：根据《刑法》第二百三十二条，故意杀人罪，故意杀人的，处死刑、无期徒刑或者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情节较轻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乙挥舞刀的过程中把甲刺成轻伤，是为了摆脱甲的追赶甲的追赶，而不是为了杀害甲，不构成故意杀人罪。C 项错误。

D 项：根据《刑法》第二百三十四条，故意伤害他人身体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题干中，乙带着偷来的鱼逃跑，为了摆脱甲的追赶，舞刀把甲刺成轻伤，乙因盗窃罪转化为抢劫罪。而不是故意伤害罪。D 项错误。

15. 【答案】 C

【解析】

第一步，本题考查刑法分则。

第二步，根据刑法理论，甲对乙实施抢劫后，则抢劫行为已经完成，抢劫罪已经既遂。后甲为灭口将乙杀死，该行为并非抢劫的手段，二者之间也无牵连关系，则应单独评价，认定为故意杀人罪。因此，甲实施了两个行为：抢劫和杀人；应定两个罪：抢劫罪和故意杀人罪，数罪并罚。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抢劫过程中故意杀人案件如何定罪问题的批复》，行为人为劫取财物而预谋故意杀人，或者在劫取财物过程中，为制服被害人反抗而故意杀人的，以抢劫罪定罪处罚。行为人实施抢劫后，为灭口而故意杀人的，以抢劫罪和故意杀人罪定罪，实行数罪并罚。

因此，选择 C 选项。

16.【答案】B

【解析】第一步，本题考查刑法分则知识。

第二步，根据《刑法》第二百六十七条第二款，携带凶器抢夺的，依照本法第二百六十三条的规定定罪处罚。又根据《刑法》第二百六十三条第一款，抢劫罪，以暴力、胁迫或者其他方法抢劫公私财物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无期徒刑或者死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综上两个法条可知，携带凶器抢夺的行为应以抢劫罪定罪处罚。B 项符合题意，因此当选。

因此，选择 B 选项。

【拓展】

AC 项：根据《刑法》第二百六十七条第一款，抢夺公私财物，数额较大的，或者多次抢夺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数额特别巨大或者有其他特别严重情节的，

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此法条规定了抢夺罪以及抢夺罪的加重情形，但并不包括“携带凶器”抢夺。AC项不符合题意，因此不当选。

D项：根据《刑法》第二百六十三条第二款，抢劫罪八种加重处罚的情形：（一）入户抢劫的；（二）在公共交通工具上抢劫的；（三）抢劫银行或者其他金融机构的；（四）多次抢劫或者抢劫数额巨大的；（五）抢劫致人重伤、死亡的；（六）冒充军警人员抢劫的；（七）持枪抢劫的；（八）抢劫军用物资或者抢险、救灾、救济物资的。这些情形并不包括“携带凶器”抢夺。D项不符合题意，因此不当选。

17.【答案】A

【解析】

第一步，本题考查刑法分则。

第二步，根据《刑法》第二百七十四条，敲诈勒索罪，敲诈勒索公私财物，数额较大或者多次敲诈勒索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数额特别巨大或者有其他特别严重情节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敲诈勒索罪是以非法占有为目的，行为人使用威胁或者要挟的方法勒索财物，这里的威胁和要挟，是指通过对被害人及其亲属精神上的强制，使其在心理上造成恐惧，产生压力。威胁或者要挟的方法多种多样，如以将要实行暴力；揭发隐私、违法犯罪活动；毁坏名誉相威胁等等。

结合题干，沈某以恐吓的方式索要钱财，符合敲诈勒索罪的犯罪构成要件。

因此，选择A选项。

【拓展】

《刑法》第二百六十六条，诈骗罪，诈骗公私财物，数额较大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

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数额特别巨大或者有其他特别严重情节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

《刑法》第二百七十九条，招摇撞骗罪，冒充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招摇撞骗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冒充人民警察招摇撞骗的，依照前款的规定从重处罚。

《刑法》第二百七十条，侵占罪，将代为保管的他人财物非法占为己有，数额较大，拒不退还的，处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罚金；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处二年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将他人的遗忘物或者埋藏物非法占为己有，数额较大，拒不交出的，依照前款的规定处罚。

18. 【答案】B

【解析】第一步，本题考查刑法分则知识。

第二步，根据《刑法》第二百七十四条，敲诈勒索公私财物，数额较大或者多次敲诈勒索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数额特别巨大或者有其他特别严重情节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敲诈勒索罪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对被害人使用恐吓、威胁或要挟的方法，非法占用被害人公私财物的行为。张三、李四假装“绑架”了邻居家的孩子，恐吓、威胁其家属索要赎金，使受害人“被迫”交出财物的行为属于敲诈勒索行为，构成敲诈勒索罪。

因此，选择 B 选项。

【拓展】

A 项：诈骗罪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用虚构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骗取数额较大的公

私财物的行为。诈骗罪在行为上着重于“骗”，即采取了虚构事实、隐瞒真相的手段，使受害人是受到欺骗后“自愿”交出财物；敲诈勒索罪强调“敲”，即实施了威胁、要挟、恫吓等行为，使受害人是因害怕“被迫”交出财物。张三、李四使用恐吓、威胁的方式索要赎金，构成敲诈勒索罪。A 项错误。

C 项：根据《刑法》第二百三十九条第一款，以勒索财物为目的绑架他人的，或者绑架他人作为人质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情节较轻的，处五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敲诈勒索罪是没有实施绑架行为，意图通过被害人威胁或要挟的方法，强索数额较大的公私财物；绑架罪则是意图通过绑架人质，以交换人质为条件，勒索公私财物。张三、李四并未实际绑架邻居家的小孩，意图通过威胁或要挟的方法索财，构成敲诈勒索罪。C 项错误。

D 项：根据《刑法》第二百三十八条，非法拘禁他人或者以其他方法非法剥夺他人人身自由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具有殴打、侮辱情节的，从重处罚。非法拘禁的目的以非法扣押、关押或其他手段剥夺他人人身自由，张三、李四的行为是为了勒索财物，不是剥夺他人人身自由。D 项错误。

19. 【答案】A

【解析】第一步，本题考查刑法分则知识。

第二步，根据《刑法》第二百七十四条规定，敲诈勒索罪：敲诈勒索公私财物，数额较大或者多次敲诈勒索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可知敲诈勒索罪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对被害人使用威胁或要挟的方法，强行索要公私财物的行为。题干中，邓某为达不法目的，威胁刘某，构成敲诈勒索罪。

因此，选择 A 选项。

【拓展】

B 项：根据《刑法》第二百七十九条规定，招摇撞骗罪：冒充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招摇撞骗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可知招摇撞骗罪，是指为谋取非法利益，假冒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身份或职称，进行诈骗，损害国家机关的威信及其正常活动的行为。题干中邓某没有冒充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B 项错误。

C 项：根据《刑法》第二百六十三条规定，抢劫罪：以暴力、胁迫或者其他方法抢劫公私财物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题干中并没有出现暴力等手段，不构成此罪。C 项错误。

D 项：根据《刑法》第二百六十六条规定，诈骗罪：诈骗公私财物，数额较大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诈骗罪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用虚构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骗取数额较大的公私财物的行为。题干中不是骗取而是勒索。D 项错误。

20. 【答案】B

【解析】第一步，本题考查刑罚分则。

第二步，根据《刑法》第三百八十二条，贪污罪是指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侵吞、窃取、骗取或者以其他手段非法占有公共财物的行为，或者受国家机关、国有公司、企业、事业单位、人民团体委托管理、经营国有财产的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侵吞、窃取、骗取或者以其他手段非法占有国有财物的行为。甲是某大学教授，符合“国家工作人员”这一对犯罪主体的规定，题干中 20 万元是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费，是国有财产，甲负责主持将其据为己有，构成贪污罪。

因此，选择 B 选项。

【拓展】

A 项：根据《刑法》第二百七十条，侵占罪是指将代为保管的他人财物非法占为己有，数额较大，拒不退还的行为或者将他人的遗忘物或者埋藏物非法占为己有，数额较大，拒不交出的行为。题干中 20 万元不是代为保管的他人财物、他人的遗忘物或者埋藏物，甲的行为不构成侵占罪。A 项不符合题意，因此不当选。

C 项：根据《刑法》第二百七十一条，职务侵占罪是指公司、企业或者其他单位的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将本单位财物非法占为己有，数额较大的行为。题干中甲是国家工作人员，而职务侵占罪的主体是非国家工作人员，甲的行为不构成职务侵占罪。C 项不符合题意，因此不当选。

D 项：根据《刑法》第三百八十四条，挪用公款罪是指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挪用公款归个人使用，进行非法活动的，或者挪用公款数额较大、进行营利活动的，或者挪用公款数额较大、超过三个月未还的行为。题干中甲是非法占有，而不是挪用。D 项不符合题意，因此不当选。

华图教育
HUATU.COM

事业单位 备考图书集合

好老师·好课程·好服务

公共基础知识
6000 题
公安辅警招录考试专用教材
一本通

扫码购买备考图书